

辽史 金史 元史 明史 南齐书 梁书 陈书 魏书 北齐书 周书 隋书 南史 北史 旧唐书 新唐书 旧五代史 新五代史 宋史 辽史 金史 元史

文白对照 二十四史

精华

北齐书

主编 廖盖隆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毛泽东读《北齐书》

《北齐书》记载了北齐从公元550年建立到公元577年灭亡的27年历史的一部重要史书，是毛泽东生前经常阅读并十分喜爱的一部历史著作。

北齐的实际创立者是高欢。高欢是怀朔镇鲜卑人，出身北魏六镇下级军官，曾参加反对北魏的六镇起义，后来叛投了尔朱荣，他以收容的葛荣部众二十万人，壮大了自己的军事力量，据有冀州。他在冀州得到赵魏大族渤海高乾、高敖曹、封隆之、赵郡李元忠等的支持，灭掉了尔朱氏，杀掉北魏皇帝元恭，另立元郎，不久又杀元郎，立元修为帝。元修不愿充当傀儡，西逃入关投奔宇文泰后，高欢便立元善见为帝，迁都邺城，是为东魏。

东魏(534—550)实为北齐的前身，因为东魏的皇帝不过是高欢的傀儡。建东魏后，高欢由大丞相而相国，自称渤海王。

高欢集团主要由六镇军事贵族和赵魏大族构成，但重要职位皆由六镇贵族担任，为取得六镇新贵们的支持，高欢对他们的贪黷行为，完全采取放任态度，所以东魏政治一开始就非常腐败，贪污风行，民族矛盾激化。为了扩大地盘，高欢集团与宇文泰集团不断地进行兼并战争，双方互有胜负。

高欢死后，他的儿子高洋废帝元善见，自称皇帝（文宣帝），改国号为齐，史称北齐（550—577）。高洋极力加强集权，重用庶族地主。也还在北魏官制的基础上，加强了尚书省的组织与分工，尚书省设令及仆射，掌握朝廷实权，省中设立部，分为吏部、殿中、祠部、五兵、都官、度支，即后来的六部前身，成为隋唐官制的渊源。高洋统治后期，日趋奢侈残暴，政治腐败，战争连年不断，又不顾民力，大修长城，广建宫室台殿，造成租役繁重，人民大量破产流亡，政府收入减少。终北齐一世，民不聊生，直接造成了北齐的军力衰弱和统治的不稳，国力始终比北周为弱。至577年，北周攻陷邺城，北齐灭亡，北方实现了重新统一。

《北齐书》是唐初的李百药编撰，共五十卷。

李百药（565—648），唐初史学家，字重规，定州安平（今河北深县）人。李百药出身仕宦之家，祖敬族，元魏时历官太学博士、镇远将军；父德林，在隋官至内史令，封为安平公。李百药幼时多病，祖母赵氏所以给他取名百药。由于受家庭影响，百药少好学，博览经史。



隋开皇初年，李百药仕于隋，为东宫通事舍人，不久升为太子舍人，兼东宫学士，由于遭受毁谤，以病辞去。至开皇十九(599)隋文帝又令他袭其父德林的安平公爵位，出仕为礼部员外郎。皇太子杨勇又将他召为东宫学士。文帝下诏令他撰修五礼，制定律令，撰写《阴阳书》。在朝中深得隋文帝信用。

由于在开皇十年(589)杨广为扬州总管时，曾召李百药前往，李百药以“辞疾”为由未赴。杨广继位以后，“恶其初不附己”，即夺李百药封爵。此后，李百药在隋朝仅做小官。后又被卷入隋末农民起义队伍，并在杜伏威处担任行台考功郎中。唐王朝镇压起义军时，李百药由于曾劝杜伏威入朝京师，为唐王朝出了力，同时唐政府又查得杜伏威给辅公柸杀李百药的信，李百药遂免一死，被唐王朝流配到涇州(今甘肃涇州北)。

贞观三年(629)，唐太宗下诏修前朝史书，李百药奉敕修《齐史》。同年，李世民为在唐朝建立过程中死亡的“义士勇夫”各立一寺，以兹纪念。寺庙前立有碑文，由李百药、颜师古等人奉诏撰写。

贞观四年(630)，李百药为太子右庶子，受诏辅导太子承乾。承乾是唐太宗长子，年少时颇留意经书，长大后，好声色，嬉戏过度，与诸王“各树朋党”，李百药在东宫对太子数有匡正，写了著名的《赞道赋》，以历代政治得失对承乾进行规戒，告诫他将来从政后要善于知人。唐太宗读了此赋，大为赞赏，赐给李百药彩物五百段予以褒奖。但太子仍然执迷不悟，后

来，终因与谋反事有牵连而被废。

贞观十年(636)，李百药完成《齐史》，加封为散骑常使，赐彩物四百段。十一年(637)因撰成《五礼》及律令，进爵为子，这时，他已是七十三岁的老人，于是，以年老体衰，请求退休，退出了政治舞台。

李百药在太宗朝，虽算不上第一流名臣，但也没有什么可以指责之处。贞观二十二年(648)他在家中去世，终年八十四岁。

李百药除擅长文章外，还长于五言诗，他的诗，“虽樵童牧竖，并皆吟讽”，在当时社会上有一定的影响。他留下来的著作，除诗二十八首，文章十三篇，文集三十卷外，最主要的著作是《齐史》，即《北齐书》。

据《北齐书》卷二一《高昂传》记载：高昂(491—538)，字敖曹，渤海修县(今河北景县)人。出身豪族家庭。幼时胆力过人，爱骑马。在信都起兵后投靠高欢，与高欢一起在韩陵之战中大破尔朱氏集团，成为高欢建立东魏的一支重要力量。高昂在东魏官至侍中、司徒公、大都督。最后在与西魏的河桥之战中战死。

毛泽东曾阅读过《高昂传》。



《北齐书》概论

《北齐书》是唐李百药所撰，共为五十卷。

—

李百药(565—648)，唐初史学家，字重规，定州安平(今河北深县)人。隋开皇初年，李百药仕于隋，为东宫通事舍人，不久升为太子舍人，兼东宫学士，由于遭受毁谤，以病辞去。至开皇十九年(599)隋文帝又令他袭其父德林的安平公爵位，出仕为礼部员外郎。皇太子杨勇又将他召为东宫学士。文帝下诏令他撰修五礼，制定律令，撰写《阴阳书》。在朝中深得隋文帝信用。

唐太宗即位后，重其才名，起用李百药为中书舍人，赐爵安平县男，受诏参加制定《五礼》及律令。贞观二年(628)即为礼部侍郎。十二月，唐太宗要大臣就是否行“封建”进行辩论。



以尚书右仆射萧瑀为首的一批人，力主“分封”，李百药坚决反对，写了一篇《封建论》奏上，揭露分封制的弊害，认为郡县制不能更变。唐太宗赞成李可药等人的意见，“竟从其议”。

贞观三年(629)，唐太宗下诏修前朝史书，李百药奉敕修《齐史》，贞观十年(636)，李百药完成《齐史》。

贞观十年(636)，李百药完成《齐史》，加封为散骑常使，赐彩物四百段。十一年(637)因撰成《五礼》及律令，进爵为子，这时，他已七十三岁，于是，以年老体衰，请求退休，退出了政治舞台。

二

《齐志》“长于叙事”，“多记当时鄙言”，即口语，能秉笔直书。《史通》于王劭称评如此，然《齐志》竟不传世，很为可惜。

李百药在修《齐书》时，吸收了前人修史的成果，特别是其父李德林的《齐史》。李德林历经北齐、北周、隋三朝，十五岁时已为魏收所赏识，在各朝一直担任诏令和其他重要文件的起草工作。齐武平三年(572)，除中书侍郎，参加了国史即齐史的编写，撰有纪传二十四卷。隋开皇初年，奉诏续撰，增至三十八卷，可以说北齐史已粗具规模，但全书未成而卒。李百药承其家学，在其父《齐史》的基础上参考他书，至贞观十年(636)写成《齐史》。宋代以后，为区别于萧子显的《南齐书》，于是称《北齐书》。



《北齐书》的编写体例，大致模仿《后汉书》，卷末各加论、赞。体例上没有创新，列传名目全同前史，无表、志。但与同时修的《梁书》、《陈书》、《周书》等诸书比较，在叙述前王之失的方面，则又要深刻得多，体现了借鉴于一代之失的思想。

李百药本人既作过隋朝的官吏，又曾有过参加农民起义的一段历史。他的阅历，使他对农民起义和隋的灭亡，都有较深的认识。因此，在修《北齐书》时，以“前王”败事为后来统治者戒，就比较明确，叙述前代兴亡的史实就很自然。《北齐书》对当时封建统治者残暴荒淫的卑鄙肮脏的丑事记载较多。李百药在这方面的记载是有用意的，要借鉴于北齐政权之失，就必须着力披露统治者的过失，对昏君和暴政必须有较多的暴露。李百药在纪、传中对高齐政权暴政的叙述和史论中的评论，起到了远鉴前王败事，借鉴于一代之失的作用。

当然，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，《北齐书》与当时修撰的其他各史书基本一样，为统治者隐讳文饰，其中掩盖鲜卑旧俗一点，就是显著一例。另外，对于统治者常常记载一些捏造的神奇事迹，以示其异于平常的人。如《高祖神武皇帝本纪》称，高欢未生之时，其居处即“数有赤光紫色之异。”这都是很明显的虚妄之文。

尽管如此，本书仍不失为这一段历史时期集中而系统的记载，文笔也比较简洁，故本书一出，其他北齐史逐渐淹没无闻，因而在旧史中本书有它一定的地位。

文史英华



政 略

高欢劝政

(兴和)四年五月辛巳,神武朝邺⁽¹⁾,请令百官每月面敷⁽²⁾,政事,明扬侧陋⁽³⁾,纳谏屏邪,亲理狱讼,褒黜⁽⁴⁾勤怠;牧守有愆⁽⁵⁾,节级相坐;椒掖⁽⁶⁾之内,进御以序;后园鹰犬悉皆弃之。

《北齐书·神武纪下》

【注释】

- (1)“神武”句:神武,即高欢(公元?—547年),东魏权巨,执政东魏达16年,死后,其子高洋代魏称齐帝,是为北齐,高欢被追为神武帝。邺,地名,今河北临漳县西。 (2)敷:陈述;奏进。 (3)侧陋:有德才但地位低下的人。 (4)黜(chù):贬斥;废除。 (5)愆(qiān):过失;错误。 (6)椒掖:指后宫。

【译文】

兴和四年五月辛巳日，高欢前往邺城朝见东魏孝静帝，请孝静帝下令各级官员每月面向皇帝奏进政事，推举和选拔那些地位低下又有才能的人。作为皇帝，应接受纳谏，屏除奸佞之徒，亲自处理案件，褒奖勤者而罢免懈怠的人。地方州郡牧守有了错误，就应逐级处罚；后宫嫔妃进用，应讲究顺序；后花园内所供玩赏的鸟畜也应全部放走。

北齐文宣帝高洋

帝⁽¹⁾少有大度，志识沉敏，外柔内刚，果敢能断。雅好吏事，测始知终，理剧处繁，终日不倦。初践⁽²⁾大位，留心政术，以法驭下，公道为先。或有违犯宪章，虽密戚旧勋，必无容舍，内外清靖⁽³⁾，莫不肃⁽⁴⁾。至于军国几策，独决怀抱，规模宏远，有人君大略。又以三方鼎峙⁽⁵⁾，诸夷未宾，修缮甲兵，简练士卒，左右宿卫置百保军士。每临行阵，亲当矢石，锋刃交接，唯恐前敌之不多，屡犯艰危，常致克捷。尝于东山游宴⁽⁶⁾，以关陇⁽⁷⁾未平，投杯震怒，召魏收⁽⁸⁾于御前，立为诏书，宣示远近，将事西伐。





【注释】

(1)帝：即北齐文宣帝高洋(公元529—559)，高欢次子，东魏时封齐王；公元550年代魏称帝，建北齐。用汉士人杨愔改定律令，出击柔然、匈奴，修筑长城。后昏狂淫乱，暴死于晋阳(今山西太原)。(2)践：踩，踏。本处谓登上皇位。

(3)清靖：安定。(4)只肃：恭敬。“只”是助词，在句中无意义。(5)鼎峙(zhǐ)：鼎立。峙：同“峙”，立。(6)

“尝于”句：东山，地名。游宴，游乐。(7)关陇：地名，本处特指与其对立的政权北周。(8)魏收：生于公元506年，

卒于572年，北齐史学家。字伯起，小字佛助。下曲阳(今河北晋阳县西)人。善诗文。北魏时，编修国史。北齐时，任中书令兼著作郎，奉诏编撰《魏书》，后官至尚书右仆射，监修国史。身为北齐臣，所撰《魏书》，多为北齐回护，人称之为“秽史”。

【译文】

文宣帝高洋自幼就有大的气度，善于记识而沉着，动作敏捷，外柔内刚，行事果断。爱好官吏之事，观察事物知道开始就能预测结果，处理繁杂事情而整日不知道疲倦。刚即帝位时，对统治之术十分留心，用法律来驾驭臣下，以公道为处事之本。若有谁违犯法律，即使是与他亲密的皇亲国戚和元老勋臣，都一定不容逃过制裁。因此，朝廷内外，一片清静、安

定，没有不恭敬的。至于策划军国大事，他单独决定，规模宏伟而深远，是人间君主的大谋略。又因为三方鼎立（南朝、北周和北齐），许多民族尚未臣服，他便修整兵甲，操练士卒，在左右宿卫基础上设置百保军士。每次作战，他都亲临前线，亲自背负武器弹药，两军交锋，唯一让他担忧的是前方的敌人不多。每次遇到危险的形势，他都能化险为夷，常常取得战争的胜利。文宣帝曾经在东山游玩。因为关陇地区没有收复而大怒，将酒杯扔在地上。把魏收喊到自己的面前，立即发诏，向远近的国家和人民宣告，北齐将派兵西伐。

酒中的甘苦

天保⁽¹⁾初，（王）纘加宁远将军，颇为显祖⁽²⁾所知待。帝尝与左右饮酒，曰：“快哉大乐。”纘对曰：“亦有大乐，亦有大苦。”帝曰：“何为大苦？”纘曰：“长夜荒饮不寤⁽³⁾，亡国破家，身死名灭，所谓大苦。”帝默然。

《北齐书·王纘传》

【注释】

（1）天保：北齐文宣帝高洋的年号（公元550—559年）。

（2）显祖：即北齐显祖文宣帝高洋（公元529—559年）。

北齐建立者，公元550—559年在位。东魏时，被封为齐王。



建北齐后，用汉人杨愔改定律令，连击柔然、契丹，修筑长城。后昏狂淫乱，暴死于晋阳（今山西太原）。（3）寤：醒悟。同“悟”。

【译文】

天保初年，王紘被任命为宁远将军，很被显祖高洋信赖和看重。高洋曾经与左右的人喝酒，说：“真快活高兴啊！”王紘对高洋说：“酒这东西，既有莫大的快乐，也有极大的痛苦。”高洋问：“为什么说有大的痛苦？”王紘说：“彻夜狂饮而不醒悟，以致国破家亡，身死名裂，这就是大苦。”高洋沉默有所思。

高洋下诏兴政

（天保八年）八月，诏郡国修黉序⁽¹⁾，广延髦俊⁽²⁾，敦述儒风。其国子学生亦仰依旧铨补，服膺⁽³⁾师说，研习《礼经》。往者文襄皇帝所运蔡邕⁽⁴⁾石经五十二枚，即宜移置学馆，依次修立。又诏曰：“有能直言正谏，不避罪辜⁽⁵⁾，謇謇若朱云⁽⁶⁾，谔谔若周舍⁽⁷⁾，开朕意，沃朕心，弼⁽⁸⁾于一人，利兼百姓者，必当宠以荣禄，待以不次。”又曰：“诸牧民之官，仰专意农桑，勤心劝课，广收天地之利，以备水旱之灾。”庚寅，诏曰：“朕以虚寡，嗣弘王业，思所以赞扬盛绩，播之万古。虽史官执笔，有闻无坠，犹恐绪言遗美，时或未书。在位王公文武大小，降及民庶，爰至僧徒，或亲奉音旨，或承传旁说，凡可载之文籍，悉宜条录

封上。”甲午，诏曰：“魏世议定《麟趾格》⁽⁹⁾，遂为通制，官司施用，犹未尽言。可令群官更加论究。适治之方，先尽要切，引纲理目，必使无遗。”

《北齐书·文宣纪》

【注释】

(1)黉(hóng)序：学校。黉，学校。序，古代地方学校，周代称校为序。(2)髦俊：才俊有为的人。(3)服膺(yīng)：服

从；接受。(4)“往者”句：文襄皇帝，即高洋兄高澄，高洋称帝后追封其为文襄帝。蔡邕(公元132—192年)，东汉文学家、书法家，善辞章，解音律，通天文、数学、经史，善书。尤以隶书见长，曾校书东观，奏定六经文字，书《熹平石经》。

(5)罪辜：有罪。(6)“寥寥”句：寥寥(jiǎn)，忠诚、正直。朱云。人名。(7)“諤諤”句：諤諤，言语正直。周舍，人名。(8)弼(bì)：辅佐。(9)“魏世”句：魏世，指北魏。《辟趾格》，书名。

【译文】

天保八年八月，高洋颁布诏书，命令地方郡国修建学校，广纳才俊之士，大力弘扬儒家的传统。国子学的学生愈发地依从旧的注说，信服和接受经师的观点，研习《礼经》。以前文襄皇帝高澄从洛阳运来的东汉经师蔡邕所刻的五十二块石